

永顺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场平、边坡施工招标（第二次）投标邀请书

（招标编号：HNXZ-2022-ZB02-XMZB-0116-01）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永顺县

一、招标条件

本永顺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场平、边坡施工招标（第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294.09万元，招标人为永顺康恒环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邀请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正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永顺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场平、边坡施工招标（第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永顺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场平、边坡施工招标（第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正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2年05月20日 09时00分到2022年06月10日 08时59分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06月10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湘西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年06月10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湘西公共资源交易网

七、其他

详见招标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永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0743-5223772。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永顺康恒环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永顺县灵溪镇金星村108号

联 系 人：聂先生

电 话：1763098308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 系 人：王学海、田甜、蔡潜、张莉

电 话：18073180118

电子邮件：17700755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邀请招标)永顺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场平、边坡施工招标

(第二次) 投标邀请书

1. 项目概况

1.1 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项目名称

永顺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场平、边坡施工招标(第二次),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文名称及编号湘发改能源【2020】410号、湘发改能源【2022】218号,项目业主为永顺康恒环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红线范围内场地清表、土石方开挖、土石方填筑及碾压、场内土石方转运、外运土方和弃渣、加筋土挡墙、格宾挡墙、格构式锚杆挡墙及其他附属等,项目总投资为2294.09万元,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自筹资金,已落实。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招标项目或标段(以下简称:招标项目)名称:

永顺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场平、边坡施工招标(第二次);

1.2.2 建设地点:永顺县灵溪镇沐浴村、金星村交界处;

1.2.3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设计垃圾日处理规模为 500 吨,统筹处理永顺及周边县市的城乡生活垃圾。本次招标项目为永顺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场平、边坡施工招标(第二次),主要建设内容为红线范围内场地清表、土石方开挖、土石方填筑及碾压、场内土石方转运、外运土方和弃渣、加筋土挡墙、格宾挡墙、格构式锚杆挡墙及其他附属等。项目挖方221192m³(其中石方154834m³),填方205681m³,加固处理边坡总长约812m,招标金额为22940843.93元。

(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情况,结合要求投标人具备类似工程业绩情况和投标判断有关的指标进行描述。其中:房屋建筑工程要求投标人具备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指标为

“层数、高度、建筑面积、结构、跨度、单项合同额等;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要求的相关指标为“道路长度或者面积、桥梁长度或者面积或者跨度或者结构、管道直径或者压力、隧道和地下交通工程断面面积、供水能力、供气能力、供热能力、污水处理能力、垃圾处理能力、园林绿化规模以及单项合同额等)

1.3 工期要求:60天(日历日,下同);



1.4 招标范围：

永顺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场平、边坡施工（第二次）图纸范围内所有内容的施工，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施工项为准，从施工到竣工验收、质保期全过程；

1.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有关建筑工程施工规范、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1.6 保修要求：按《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部令第80号）和合同有关约定执行。

1.7 标段划分：1个标段。

2. 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2 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 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3 拟任项目经理具备 建筑工程 专业 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 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4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备 建筑工程相关 专业 中级及以上 职称；

2.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6 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2.7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不要求

2.8 其他要求： / 。

投标人资格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请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起在 湘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xx.gov.cn>）

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合同条款等。

3.2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 湘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xx.gov.cn>） 进行注册登记和CA认证。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请投标人登录



《湘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xx.gov.cn)

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 发出解密指令后 30 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5. 确认

你单位收到本投标邀请书后，请于 2022 年 6 月 1 日 17 时 00 分 前在 以书面形式回复加盖公章的确认函至177007554@qq.com

确认是否参与投标。在本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投标。

6. 行政监督

本次招投标活动的监督机构为 永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 0743-5223772。

7. 其它

7.1 省外入湘企业应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进行基本信息登记；

7.2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

湘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xx.gov.cn)

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请各投标人及时下载安装正确版本软件，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书编制软件制作投标文件。

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

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0743-8523902。

7.3

开标地点：湘西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系统举行，所有投标人应准时在线参加开标。同时在湘西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室一点位3设立开标会场。注：届时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解密需使用对应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http:\\222.240.80.75\\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7.4

详细操作流程请在《湘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xxzf.gov.cn>)“服务导航”->“操作指南”查看相关操作手册。如有疑问请联系：0743-8523018。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永顺康恒环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永顺县灵溪镇金星村108号；

联系人：聂先生；

电 话：176 3098 3080 ；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系人：王学海、田甜、蔡潜、张莉

电 话：0731-84446410转2157（18073180118）

